

安徽省教育厅

皖教秘〔2019〕55号

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征集普通中小学教育装备管理使用、管养维护案例的通知

各市、省直管县教育局：

根据《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印发〈安徽省基础教育装备管理应用年活动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皖教秘〔2018〕262号）要求，为更好地管理、维护、使用教育装备，推广好的经验和做法，不断提高普通中小学教育装备的管理应用水平，经研究，决定在全省征集教育装备管理使用、管养维护案例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对象

各市、县（区）教育局及普通中小学校。

二、征集范围、内容

- 1.教育局建立中小学实验室（功能室）设备、信息化设备运维服务模式（体系）的实施方案。
- 2.教育局或中小学校对实验室（功能室）、信息化设备设施管理使用的成功经验以及管养维护案例。
- 3.教育局或中小学校使用管理软件对实验室（功能室）、信息化设备设施以及实验教学进行管理的案例。

4.创新实验室（创客空间、stem）建设配备、管理使用的案例。

5.其他有关基础教育装备管养、维护工作的案例。

三、评选办法

由省教育厅组织各市、县（区）、学校的教育技术装备、信息化设备维护管养等相关专家进行省级评审工作。案例设一等奖（10%）、二等奖（20%）、三等奖（30%）、优秀奖若干；根据各市、省直管县活动开展情况评选若干优秀组织奖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案例为已实施并取得成效的经验和做法。案例经市、省直管县教育局审核后以市、省直管县为单位上报。每市上报7-10篇、省直管县上报2-4篇，案例格式要求见附件。报送截止时间为2019年5月31日（纸质及电子文档同时报送）。省级评选活动拟于2019年8月份举行。

联系单位：安徽省教育技术装备中心

联系人：王应雪、刘晓蔚

电话：0551-64479663，64493324

地址：合肥市大通路119号，天和大厦南楼三层

邮政编码：230011。邮箱：ahzbg1k@163.com。

附件：案例格式要求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